



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於 2016 年 10 月 5 日第 862/E698/V/GPAL/2016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16 年 9 月 30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6 年 10 月 6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- 1、3. 政府現正委託學術機構進行公共房屋需求研究，結合人口結構及經濟狀況，對未來澳門十年住戶新增長數目及新增房屋總需求量作粗略的預測，以掌握及回應市民對公共房屋的需求，並作為制定長遠公共房屋政策的參考依據。

同時，政府已開展檢討公共房屋法律制度的工作，現階段，正修訂《社會房屋法律制度》法律草案，並考慮引入社會房屋恆常性申請之可行性。隨後也將全面檢討經濟房屋法律制度，使該制度更趨完善，確保公共資源得到合理利用。

2. 政府已就 2013 年的三次公共房屋申請數據進行初步的檢視與分析。由於部分申請家團目前仍處於實質審查及準備“上樓”的階段，政府將持續跟進及評估“上樓”家團的相關數據，現階段，不具備條件公布分析結果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房屋局
Instituto de Habitação

房屋局局長

山禮度

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九日